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张掖市第五批2件）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GS202311250031	举报人是交通东路山丹焦化厂的退休工人，厂内到处都是粉尘、煤灰，影响职工身心健康以及生命安全，虽然搭建了棚子，但风一刮，依旧到处是粉尘、煤灰。	张掖市山丹县	一般问题	经调查核实，该群众举报问题属实。“山丹焦化厂”实为甘肃恒鑫物流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甘肃恒鑫物流有限公司。该企业日常运营过程中因精细化管理不到位、清扫不及时、喷淋设备冻结故障等原因，造成了扬尘污染。	是	督促指导企业采取有力措施，扎实推进举报问题整改落实，确保企业日常运营过程中厂区粉尘管控措施落实到位，群众举报反映问题整改到位。	接到群众举报后，山丹县现场督促企业立即采取措施进行整改。 一是 组织工人对厂区内撒落的粉尘、煤灰进行彻底清理，加大洒水降尘频次。 二是 责令企业于2024年1月底完成厂区所有喷淋降尘装置和车辆冲洗平台供水管路电预热装置加装工作，2024年2月底将露天洗车台改造为保温洗车棚，确保喷淋降尘装置和洗车平台正常稳定运行。 三是 督促企业于2023年12月底前完成煤炭储库、储煤棚车辆进出口推拉门升级改造，设置感应式电动升降门，确保煤炭储库、储煤棚车大门在无车辆通过时处于关闭状态。 四是 山丹县卫健局负责计划2023年12月5日前完成对该企业职工职业健康及防护知识培训，12月20日完成所有职工职业健康体检，充分保障企业职工职业卫生健康权益。 五是 山丹县人民政府针对该企业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进一步明确了整改目标、整改措施、整改时限、整改责任人，确保企业存在问题全面整改到位。	否	无
2	D3GS202311250002	张掖市滨河新区高速公路西口的平房区，有建筑的垃圾堆积。	张掖市甘州区	一般问题	经调查核实，该群众举报问题属实。“张掖市滨河新区高速公路西口的平房区”为新墩镇双塔村七社居民点，位于张肃公路4公里处，高速西出口西侧，现有老旧房屋共31院。甘州区按照农村“八改工程”与和美乡村创建要求，对31院老旧房屋后院进行风貌改造提升，目前已完成改造27院，受冬季气温影响，剩余4院改造工程暂时停工。施工方在该社消防通道西侧堆放建筑垃圾约10余吨，平房区后院外还有农户堆放的柴草和砖块等生活垃圾约0.5吨。	是	全力实现人居环境整治和生态环境保护并重，扎实做好群众举报投诉问题，坚持“当下治”和“长久立”一体推进，以制度巩固和提高整治的成果，确保整治一片、提升一片、规范一域，持续提升群众生活环境质量。	接到群众举报后，甘州区现场督促施工方将10余吨建筑垃圾全部清运至甘州区建筑垃圾堆倒场进行了规范处理；将0.5吨生活垃圾清运至张掖市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了处置；对现场浮土较大的300米消防通道采取铺洒红沙、压实平整等措施进行抑尘降尘，同时发动周边群众对整个居民点进行了彻底的环境卫生整治。新墩镇党委约谈双塔村党组织书记、双塔村七社社长和施工方责任人。	是	约谈3人